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1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提高我省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经研究，拟举办 2021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分组

比赛共设中等职业教育组和高等职业教育组两个组。其中，中等职业教育组分设中职公共基础课程组、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一组、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 3 个组别，高等职业教育组分设高职公共基础课程组、高职专业课程一组、高职专业课程二组 3 个组别。

二、承办单位

比赛分别由东莞市经济贸易学校等 6 所院校承办，具体见附件 1。

三、比赛时间

比赛分初评和现场决赛两个阶段,具体详见《比赛工作日程》(附件2),现场决赛时间及相关事宜另行通知。

四、参赛要求

名额分配、参赛对象和资格、报名方式、参赛作品要求等具体要求,见《2021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附件3)。

五、评委专家推荐

(一)推荐对象。按专业大类(附件4)和公共基础课程类征集评委专家。申报对象为校领导、教学或大赛负责部门负责人、二级院系分管教学领导、专业教研室主任或负责人以及在历年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或教学能力比赛中获二等奖以上的教师,一般要求副高或高级讲师以上职称(获国赛一等奖、二等奖教师不限职称)、5年以上一线教学经验。担任过国家和省教学能力比赛评委专家的人员优先推荐。

(二)推荐名额。各地级以上市每个专业大类推荐评委专家不超过3人,每门公共基础课程推荐评委专家1人。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每个专业大类、公共基础课程类可推荐评委专家1人。

(三)材料申报。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按照要求遴选好评委专家,组织推荐人选扫描

“评委专家申报二维码”填报相关资料(附件5,非推荐人选不可扫描填报),并将《评委专家推荐表》(附件6)、《评委专家推荐统计表》(附件7)的电子文档和盖章后的扫描文件发送到工作邮箱。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

六、其他事宜

(一)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教学能力比赛,按照《2021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积极组织广大教师参赛,做好市级、校级比赛工作,并按照相关要求推荐评委专家。

(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各地、各校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做好防控工作,在确保参赛选手安全健康前提下开展备赛和选拔。

(三)本文附件电子版可在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网<http://jnds.gdedu.gov.cn/>查阅下载

联系人:广东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处李谟树、郑佳;
联系电话:13823497261(李谟树)、020-37627439(郑佳);
工作邮箱:zhizc@gdedu.gov.cn。

附件:1.承办单位

2.比赛工作日程

3.2021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

4.专业大类目录（中、高职）

5.评委专家申报二维码

6.评委专家推荐表

7.评委专家推荐统计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校对人：李谟树

附件 1

承办单位

序号	编号	比赛组别	报名 组别	承办单位	联系人	电话
1	ZZ-01	中等职业 教育组	公共基础 课程组	东莞市经济贸 易学校	林文炉	137131 30902
2	ZZ-02		专业技能 课程一组	广州市旅游商 务职业学校	胡秋月	180228 79218
3	ZZ-03		专业技能 课程二组	中山市现代职 业技术学校	张艳中	135907 27964
4	GZ-01	高等职业 教育组	公共基础 课程组	广州科技贸易 职业学院	陈金兰	139241 99130
5	GZ-02		专业课程 一组	广东轻工职业 技术学院	钟斌	183120 57776
6	GZ-03		专业课程 二组	广州番禺职业 技术学院	王贵军	139287 33323

附件 2

比赛工作日程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	备注
1	推荐评委专家	推荐截止时间: 4 月 16 日	
2	申请市赛、国赛和承办奖励名额, 报送奖励名额分配方案。	5 月 17 日—5 月 20 日	以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为单位指派参赛队联系人、系统管理员(可为同一人), 并实名加入“2021 年广东省教学能力比赛”QQ 群: 1040869378。QQ 群不接受参赛教师加入。 申请奖励名额、报送奖励名额分配方案的材料发送到工作邮箱: zhizc@gdedu.gov.cn。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	备注
3	参赛教学团队负责人注册账号、报名并在线打印《参赛报名表》，填写专业、课程开设情况佐证材料，上传报名及参赛材料。	5月21日—5月27日	在报名系统上填写报名信息后，在线打印《参赛报名表》，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后通过报名系统上传。提交参赛材料截止时间为5月27日。
4	系统管理员(地市、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注册账号并获取管理员权限，审核参赛教师报名信息，报送《比赛情况统计表》等相关材料。	5月21日—5月28日	将《比赛情况统计表》的Word文档和盖章扫描版文件发送到工作邮箱： zhizc@gdedu.gov.cn。
5	省赛初评	6月中旬	
6	省赛现场决赛	6月下旬至7月上旬	参加现场决赛的名单及现场决赛事项另行通知。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	备注
7	国赛参赛作品遴选	7月下旬	参加国赛遴选比赛的名单及遴选比赛事项另行通知。
8	国赛集训	8月	

附件 3

2021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教学能力比赛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以赛促建”，引导各地各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提高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改革深度融合，加强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二、比赛要求

重点考察教学团队（3~4 人）针对某门课程中部分教学内容完成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评价目标达成、进行反思改进的能力。

（一）教学内容。立足教学质量的整体提升，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关注有关产业发展新业态、新模式，结合专业特点，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寓价值观引导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之中，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工匠精神、职业道德等内容。实训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

（二）教学设计。依据学校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选取参赛教学内容，进行学情分析，确定教学目标，优化教学过程，合理应用技术、方法和资源等组织教育教学，进行考核与评价，持续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专业课程应基于工作任务进行模块化课程组织与重构，采用强化能力培养的项目化教学等行动导向教学方法。

（三）教学实施。教学实施应注重实效性，突出教学重难点的解决方法和策略，实现师生、生生的深度有效互动，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并根据反映出的问题及时调整教学策略，注重合理使用国家规划教材。专业课程应积极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引入典型生产案例；实训教学应运用虚拟仿真、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等信息技术手段以及教师规范操作、有效示教，提高学生基于任务（项目）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的职业精神。

（四）教学应变。要高度重视、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教育教学带来的影响，落实“停课不停学”要求，及时调整教学策略、组织形式和资源提供等，总结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经验，推动创新、完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式，更好适应“互联网+”时代的教育生态。

三、比赛分组

（一）中等职业教育组

中等职业教育组（以下简称“中职组”）设中职公共基础课程

组、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一组和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共 3 个报名组别。

1. 中职公共基础课程组：参赛作品应为公共基础课程中不少于 12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2. 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一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技能）方向课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3. 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技能）方向课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其中**必须包含不少于 6 学时的实训教学内容**。职业院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中的实习项目工作任务也可参赛。鼓励各地、各校优先推荐**实训教学内容**特色鲜明、技术先进、成效明显的优秀作品参加本报名组的比赛。

（二）高等职业教育组

高等职业教育组（以下简称“高职组”，含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设高职公共基础课程组、高职专业课程一组和高职专业课程二组共 3 个报名组别。

1. 高职公共基础课程组：参赛作品应为公共基础课程中不少于 12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2. 高职专业课程一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基础课程或专业核心课程或专业拓展课程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3. 高职专业课程二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程或专业拓展课程中不少于 16 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其中**必须包含**

不少于6学时的实训教学内容。职业院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中的实习项目工作任务也可参赛。鼓励各地、各校优先推荐实训教学内容特色鲜明、技术先进、成效明显的优秀作品参加本报名组的比赛。

五年制高职前三年课程参加中等职业教育组比赛，五年制高职后二年课程以及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学校课程参加高等职业教育组比赛。

四、参赛作品及材料

教学团队选取某门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要求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完成教学设计，组织实施课堂教学。教学内容要符合教育部印发的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中的有关要求，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内容应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技能）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教材的选用和使用必须遵照《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鼓励推荐落实中职公共基础课程标准、体现课程思政和劳动教育要求、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和中外合作办学、针对高职扩招生源特点实施教学、实施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效果良好的参赛作品。

参赛作品材料包括实际使用的教案、3~4段课堂实录视频、教学实施报告，另附参赛作品所依据的**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附3-1）。

五、比赛办法

根据报名情况分为若干评审组。各评审组均采取先初评后组织现场决赛的方式进行。初评时，评审参赛作品材料，确定入围现场决赛的作品及部分拟获奖的作品。现场决赛时，教学团队介绍教学实施报告、针对抽选教案中的自选内容进行无学生（也不允许参赛选手扮演学生）教学展示、回答评委提问。依据参赛作品材料和教学团队现场表现，确定比赛成绩。如因疫情影响，现场决赛有关安排另行通知。

六、参赛方式及要求

（一）参赛队

中职组的比赛以地级以上市教育局、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为单位组织参赛队参赛，高职组的比赛以高等职业院校（含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学校，下同）为单位组织参赛队参赛。

（二）参赛作品

1.为提高参赛积极性和作品质量，原则上各地市中职组必须通过市级选拔赛产生参赛作品，如未能举办市级选拔赛，须以公开选拔或专家评审推荐等形式产生本地市中职组参赛作品。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的参赛作品必须通过校级选拔赛或专家评审推荐的形式产生。同一学校同一门课程仅能推荐一个参赛作品。

2.参赛作品应为原创，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或其他法律纠纷，其责任

由相应的参赛教学团队承担。除参赛教学团队特别声明以外，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省大赛办”）拥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共享的权利。

3.所有参赛作品材料（附 3-1，包括文档材料、视频材料、文件名、文件属性等），均不得出现任何包含省内的地名、单位名称、学校名称（无论是否本地、本校）的相关信息，这些信息可用“XXX”替代。透露以上相关信息的作品，取消其参赛资格。

4.获 2019 年、2020 年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作品或获 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以下简称“2020 年国赛”）一等奖作品不可推荐参赛。

5.获得 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的作品，其教学团队所在学校不能以同一公共基础课程报名参加 2021 年省赛公共基础课程组或以同一专业报名参加 2021 年省赛专业（技能）课程组的比赛。例如，甲校某专业的语文课程作品参加 2020 公共基础课程组比赛获得一等奖，2021 年该校所有专业的语文课程作品都不能报名参加，但该专业开设的其他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技能）方向课报名参加参赛不受影响；乙学院的护理专业某门专业课程作品参加 2020 年专业（技能）课程一组比赛获得一等奖，2021 年乙学院护理专业的所有专业（技能）课程作品都不能报名参加，但该专业开设的公共基础课程报名参加参赛不受影响。

（三）参赛对象及资格

1.参赛对象应为职业院校（不含技工院校）在职教师，学校正式聘用的企业兼职教师可按要求参加专业（技能）课程组的比赛。

2.教学团队成员所在学校均须在近2年内实际开设参赛作品教学内容所属的专业（须依规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和课程，成员须实际承担有关教学任务。

3.每个教学团队由实际承担参赛课程或相关课程教学（含实习指导）任务的教师组成。每个参赛作品的教学团队成员必须为同一职业院校的在职教师。除公共基础课程组外，每个教学团队可吸收1名学校聘用的企业兼职教师作为团队成员参赛。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只能参加中职组的比赛，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只能参加高职组的比赛。每位教师限参加1个作品的比赛，每个作品只能参加一个报名组的比赛。参赛作品团队成员一经报名确认，无特殊原因中途不允许调整。以虚假内容（身份）参赛，一经核实，取消其参赛资格，并予以通报。

4.获得2020年国赛一等奖的教学团队全部成员不能报名参赛。

5.鼓励国家级和省级的教学名师、教学创新团队负责人、教学成果奖主持人以及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优秀教师报名参赛。

七、参赛名额

（一）常规名额

各参赛队名额（附 3-2、3-3）=基本名额+市赛奖励名额（不包括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国赛奖励名额+承办奖励名额。奖励名额由省大赛办根据各地市、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报送的材料和分配方案在报名系统上进行设定。

1.基本名额：各地市和高职院校的基本名额根据其专任教师数量以及参加 2020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的获奖比率综合确定，省属中职学校每校参赛作品限报 4 项。

2.市赛奖励名额：举办市级选拔赛的地市，可申请相应的市赛奖励名额。中职公共基础课程组、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一组和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市赛奖励名额分别为 2 个、6 个和 4 个。申请市赛奖励名额的地市请按照工作日程安排将市级选拔赛通知、竞赛方案和竞赛结果等相关材料报送到省大赛办工作邮箱：zhizc@gdedu.gov.cn。

3.国赛奖励名额：在 2020 年国赛中有参赛作品获奖的各地市，每获得一个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分别奖励 4 个、3 个和 2 个名额（可累加）。高职院校或省属中职学校，每获得一个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分别奖励 3 个、2 个和 1 个名额（可累加）。国赛奖励名额由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职院校或省属中职学校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分配到各报名组中，分配方案请于报名前通过邮箱报送到省大赛办。

4.承办奖励名额：各项目承办院校奖励 3 个名额，由各承办院校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分配到各报名组中，分配方案请于报名前

通过邮箱报送到省大赛办。

（二）省赛直通资格

各院校在 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二、三等奖以及在 2010-2019 年之间历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或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中获一、二、三等奖的参赛教学团队负责人（排名第一）可以牵头组建新的教学团队，报送新的参赛作品直接参加 2021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以下简称“2021 省赛”），不占用各参赛队常规名额。

八、报名及报送作品

（一）报名及报送作品方法、步骤

以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为单位统一组织参赛队参赛，报名、报送作品均在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网（以下简称“大赛网”，网址：<http://jnds.gdedu.gov.cn>）进行。大赛网分时段开放，具体开放时间请留意网上公告，报名及日常管理由“赛务系统”栏进入。

1. 参赛教学团队负责人注册账号、报名

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确定参赛作品后，组织各参赛教学团队负责人（排名第一的参赛教师，限 1 人，非企业兼职教师）在报名系统开展报名工作。参赛教学团队负责人在报名系统上注册、填写报名资料并在报名系统上生成、打印《参赛报名表》（附 3-4），按要求填写《专业、课程开

设情况佐证材料》(附 3-5)。

2.系统管理员注册账号并获取管理员权限

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系统管理员填写、盖章、扫描《参赛队联系人与系统管理员信息表》(附 3-6),然后在网上注册填写系统管理员、联系人信息并上传《参赛队联系人与系统管理员信息表》(盖章扫描版),待省大赛办审核通过后获得系统管理员权限,审核结果将通过注册时填写的邮箱或 QQ 群等方式通知。往年注册的系统管理员信息已清空,2021 年需重新注册。

3.系统管理员审核报名信息、报送相关材料

系统管理员在报名系统审核参赛作品报名信息,按要求将《比赛情况统计表》(附 3-7, Word 格式源文件及盖章扫描版)报送至邮箱: zhizc@gdedu.gov.cn。

4.参赛教学团队负责人上传报名与参赛材料

报名信息经系统管理员审核通过后,参赛教学团队负责人按要求将盖章扫描版《参赛报名表》、《专业、课程开设情况佐证材料》及参赛作品文档、视频等材料上传到报名系统。具体操作步骤、方法请在报名时参阅报名系统上的《系统使用手册》。

九、奖励办法

各评审组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占本评审组有效参赛作品总数的 10%、20%、30%。参赛作品的专业备案、课程开设、实际教学等情况需进行资格核查,通过资格核查的参赛作品方可

获奖。

十、其他

1.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职学校参赛队需安排 1 名参赛队联系人和 1 名系统管理员（二者可为同一人），负责本参赛队的管理、组织、协调以及报名和参赛等工作。为方便开展工作，各参赛队联系人、系统管理员需实名加入“2021 年广东省教学能力比赛”QQ 群：1040869378。该 QQ 群仅为各参赛队联系人、系统管理员等有关人员的工作群，不接受参赛教师加入。

2.各参赛队应认真做好审核工作，核对专业备案、课程开设、授课班级人数、教学团队成员身份、实际授课等情况，以及认真检查参赛作品材料中是否包含禁止出现的信息。以虚假教学内容或虚假师生身份参赛，一经核实，取消其参赛资格和比赛成绩，暂停参赛教学团队所在学校下一年参赛资格。

3.根据省赛各专业大类竞赛成绩排名，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国赛遴选（另行通知）。在 2020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二、三等奖或在 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一、二、三等奖的教学团队，按照 2021 年国赛方案完善相关参赛作品，并调整成员（原 4 人团队至少调整两名成员；原 3 人团队至少调整一名成员，并可以再新增一名成员）后可直接参加 2021 年国赛遴选。

4.比赛不收取报名及参赛费用，参赛教师及有关人员的交

通、食宿等费用由所在单位负责。各参赛队、教学团队请注意查阅大赛网（<http://jnds.gdedu.gov.cn>）发布的信息，本方案及其附件可从大赛网查阅下载。

联系人：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王强、李谟树、郑佳；联系电话：15711887037（王强）、13823497261（李谟树）、020-37627439（郑佳）；邮箱：zhizc@gdedu.gov.cn。

附：3-1.参赛作品材料及现场决赛有关要求

3-2.中职组常规名额分配表

3-3.高职组常规名额分配表

3-4.参赛报名表（样表）

3-5.专业、课程开设情况佐证材料

3-6.参赛队联系人与系统管理员信息表

3-7.比赛情况统计表

参赛作品材料及现场决赛有关要求

一、参赛作品材料

(一) 文档材料

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简明、完整、朴实,以 PDF 格式提交,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M。

1. 参赛教案

教学团队根据提交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选取该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规定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撰写实际使用的教案。教案应包括授课信息、任务目标、学情分析、活动安排、课后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设计合理、重点突出、规范完整、详略得当,能够有效指导教学活动的实施,应当侧重体现具体的教学内容及处理、教学活动及安排。原则上每份教案的教学内容不超过 2 学时,实践性教学环节的教学内容可以不超过 4 学时。每个参赛作品的全部教案,需逐一标明序号(格式:教案 N, X~X 学时)后,在第一份教案前附上总封面和总目录(能根据总目录快速找到对应的教案),并合并为一个 PDF 文件提交。

2. 教学实施报告

教学团队在完成教学设计和实施之后,撰写 1 份教学实施报告。报告应梳理总结参赛作品的教学整体设计、教学实施过程、

学习效果、反思改进等方面情况，突出重点和特色，突出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的创新举措和成效，可用图表加以佐证。中文字符在 5000 字以内，插入的图表应有针对性、有效性，一般不超过 12 张。

3.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教学团队提交学校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 号）和《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 号）有关要求修订完善。参赛内容为公共基础课程的，只需提交实际开设该课程的其中一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

4.课程标准

教学团队提交参赛作品实际使用的课程标准。课程标准应按照国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依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中的相关标准要求，科学、规范制定，说明课程性质与任务、课程目标与要求、课程结构与内容、课程实施与保障、授课进程与安排等。多个授课班级只需提交其中一份附有某一班级授课计划表的课程标准。

（二）视频材料

教学团队成员按照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含实训、实习），录制 3~4 段课堂实录视频，每位团队成员需作为主讲教师（或

指导教师)录制不少于1段视频。课堂实录视频应在实际教学(含顶岗实习)场所拍摄,参与教学的应是授课班级的全体学生(按照课程标准、教学实际等情况实施分班教学的需有专门说明)。课堂实录视频每段时长8~15分钟,总时长控制在35~40分钟。每段视频可自行选择教学场景,应分别完整、清晰地呈现参赛作品中内容相对独立完整、课程属性特质鲜明、反映团队成员教学风格的教学活动实况。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高职专业课程二组参赛作品的视频中须包含不少于2段反映团队成员关键技术技能教学操作与示范的教学实况。

疫情防控期间不具备现场授课条件的,课堂实录视频应真实反映师生开展线上教学的实际情况。

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单机方式全程连续录制(不得使用摇臂、无人机、虚拟演播系统、临时拼接大型LED显示屏等脱离课堂教学实际、片面追求拍摄效果、费用昂贵的录制手段),不允许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不得出现任何包含省内的地名、单位名称、学校名称(无论是否本地、本校)的相关信息(这些信息可用“XXX”替代)。采用MP4格式封装,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每段视频文件以“教案N(序号)+教学活动名称”分别命名。

视频录制软件不限,采用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1024Kbps,不超过1280Kbps;分辨率设定为720×576(标清4:3拍摄)或1280×720

(高清 16:9 拍摄); 采用逐行扫描(帧率 25 帧/秒)。音频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压缩; 采样率 48KHz; 码流 128Kbps(恒定)。可以使用软件进行视频格式转换。

二、现场决赛

(一) 赛前准备

1.入围决赛的教学团队赛前一天熟悉赛场, 抽签决定场次。

2.决赛当天, 教学团队按抽签顺序进入备赛室, 在参赛作品范围内随机抽定的两份不同教案中, 自选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准备。

3.教学团队在备赛室可利用自带资源与网络资源进行准备(现场提供网络服务), 限时 30 分钟。

(二) 介绍与教学

1.教学团队按时进入比赛室, 首先简要介绍教学实施报告的主要内容、创新特色; 然后由两名参赛教师分别针对所抽定的两份不同教案中的自选内容进行无学生教学展示(如, 新知讲解、示范操作、学习结果分析、课堂教学小结等), 教学展示应符合无学生教学情境。

2.介绍教学实施报告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两段无学生教学展示合计时间 12~16 分钟。期间另外安排换场准备, 用时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三) 答辩

1.评委针对参赛作品材料、教学实施报告介绍和无学生教学

展示，集体讨论提出 4 个问题。评委讨论时教学团队回避。参赛教学团队成员每人至少回答一个问题。

2.教学团队针对呈现的问题（评委不再复述或解读、可以事先指定答题者），逐一回答并阐述个人观点（可以展示佐证资料），时间不超过 8 分钟（含读题审题），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评委可以追问。

（四）其他

1.决赛现场的介绍、教学、答辩等环节使用的所有材料和画面等，不得出现任何包含省内的地名、单位名称、学校名称（无论是否本地、本校）的相关信息（这些信息可用“XXX”替代）。透露以上相关信息的参赛教学团队，现场决赛成绩计 0 分。

2.现场决赛要求参赛教学团队全员参加，每缺席 1 人，扣除该参赛教学团队现场决赛成绩 10 分。

附 3-2

中职组常规名额分配表

序号	地市 代码	地市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市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 课程组	专业技能 课程一组	专业技能 课程二组				
1	440100	广州市	13	32	19	17		3 (广州市旅游 商务职业学校)	
2	440200	韶关市	3	9	5				
3	440300	深圳市	6	16	9	12			
4	440400	珠海市	3	7	4				
5	440500	汕头市	3	9	5				
6	440600	佛山市	11	27	16	14			
7	440700	江门市	4	11	6				
8	440800	湛江市	5	12	7				
9	440900	茂名市	6	14	8				

序号	地市 代码	地市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市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 课程组	专业技能 课程一组	专业技能 课程二组				
10	441200	肇庆市	5	12	7				
11	441300	惠州市	4	11	6				
12	441400	梅州市	3	8	5				
13	441500	汕尾市	2	5	3				
14	441600	河源市	2	6	4	2			
15	441700	阳江市	1	4	2				
16	441800	清远市	5	12	7				
17	441900	东莞市	9	23	14	4		3 (东莞市经济贸易学校)	
18	442000	中山市	5	14	8	9		3 (中山市现代职业技术学校)	
19	445100	潮州市	2	6	3				
20	445200	揭阳市	3	9	5				

序号	地市 代码	地市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市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 课程组	专业技能 课程一组	专业技能 课程二组				
21	445300	云浮市	2	6	3				
22	440000	省属（每校）	1	2	1	4			
		合计	97	253	146	58		9	不含省属 学校和市 赛奖励
		总计	563						

附 3-3

高职组常规名额分配表

序号	学校标识码	学校名称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课程组	专业课程一组	专业课程二组			
1	4144013717	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	2	5	3			
2	4144013721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2	6	4			
3	4144010831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3	7	4	6		
4	414401083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3	7	4	3	3	
5	4144010861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	6	4			
6	4144010862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2	6	4	4		
7	4144010965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8	4144011113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4	10	6	8		
9	4144011114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1	4	2			
10	4144011121	私立华联学院	1	3	2			
11	4144012040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序号	学校标识码	学校名称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课程组	专业课程一组	专业课程二组			
12	4144012046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2	6	4	2	3	
13	4144012060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14	4144012322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3	7	4			
15	4144012325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1	2	1			
16	414401232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17	4144012572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3	7	4			
18	4144012573	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3	7	4			
19	4144012575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	1	2	1			
20	4144012576	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1	2	1			
21	4144012577	广东行政职业学院	1	2	1			
22	4144012578	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1	2	1			
23	4144012736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2	6	4			
24	4144012741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1	4	2			
25	4144012742	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	1	4	2			
26	4144012743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3	7	4			

序号	学校标识码	学校名称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课程组	专业课程一组	专业课程二组			
27	4144012749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28	4144012765	汕尾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29	4144012770	罗定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30	4144012771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31	4144012772	河源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32	4144012953	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1	2	1			
33	4144012954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34	4144012956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1	4	2			
35	4144012957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36	4144012958	清远职业技术学院	1	4	2			
37	4144012959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3	7	4			
38	4144012960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1	3	2			
39	4144012961	广东亚视演艺职业学院	1	2	1			
40	4144012962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2	5	3	2		
41	4144013707	广东文艺职业学院	1	3	2			

序号	学校标识码	学校名称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课程组	专业课程一组	专业课程二组			
42	4144013708	广州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43	4144013709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1	4	2			
44	4144013710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45	4144013711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3	7	4			
46	4144013712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47	4144013713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1	4	2			
48	4144013715	广州涉外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49	4144013716	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2	5	3	1		
50	4144013718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51	4144013810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1	4	2			
52	4144013912	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53	4144013919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1	3	2			
54	4144013927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	1	3	2			
55	4144013928	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2	5	3			
56	4144013929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1	4	2			

序号	学校标识码	学校名称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课程组	专业课程一组	专业课程二组			
57	4144013930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58	4144013943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3		
59	4144014063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1	4	2			
60	4144014065	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1	3	2		3	
61	4144014066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2	5	3			
62	4144014123	广州珠江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63	4144014125	广州松田职业学院	1	2	1			
64	4144014126	广东文理职业学院	1	4	2			
65	4144014136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3	7	4			
66	4144014263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2	6	4			
67	4144014265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1	3	2			
68	4144014266	广州华商职业学院	1	3	2			
69	4144014268	广州华夏职业学院	1	4	2			
70	4144014311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1	4	2	1		
71	4144014361	广东青年职业学院	1	2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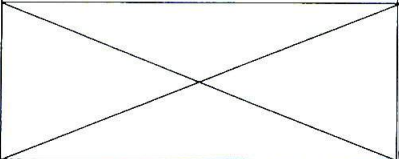
序号	学校标识码	学校名称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课程组	专业课程一组	专业课程二组			
72	4144014362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1	3	2			
73	4144014363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1	3	2			
74	4144014407	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	1	3	2			
75	4144014408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1	2	1			
76	4144014427	广东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1	2	1			
77	4144014509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1	3	2			
78	4144014510	惠州城市职业学院	1	4	2			
79	4144014511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1	2	1			
80	4144014556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1	2	1			
81	4144014572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82	4144014587	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1	3	2			
83	4144014592	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1	3	2			
84	4144014609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1	3	2			
85	4144014610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	1	3	2			
86	4144014638	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	1	2	1			

序号	学校标识码	学校名称	基本名额			国赛奖励	承办奖励	备注
			公共基础课程组	专业课程一组	专业课程二组			
87	4144014664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2	1			
88	4144014667	广东财贸职业学院	1	2	1			
89	4244050853	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1	3	2			
		合计	132	358	212	30	9	
		总计	741					

附 3-4

参赛报名表（样表）

参赛作品基本信息

学校全称					
☐ 中职组		☐ 高职组			
☐ 公共基础课程组	☐ 专业（技能）课程一组	☐ 专业（技能）课程二组			
	专业代码 ¹ :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名称:			
课程名称					
作品名称 (教学任务精确表述)					
课程总学时		参赛起 止学时	X~X 学时	授课班级人数 ²	

参赛教师基本信息³

院校（单位）全称		（企业兼职教师填写企业名称）					
姓名		性别		教龄		邮箱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职务	☐ 普通教师 ☐ 教研室负责人 ☐ 系部（分院）负责人 ☐ 校领导						

¹ 专业代码和专业名称按教育部门公布的《专业目录》填写。

² 如有多个授课班级的，只需填写其中一个拍摄课堂实录视频的授课班级人数即可。

³ 参赛教学团队全体成员逐一填写。

职称	☐ 未定级 ☐ 初级 ☐ 中级 ☐ 副高 ☐ 正高	(1 寸照片)
学历	☐ 大专 ☐ 本科 ☐ 硕士研究生 ☐ 博士研究生	
身份	☐ 学校在职教师 ☐ 企业兼职教师	
承担参赛作品相关具体 教学任务		
拍摄视频名称		

参赛承诺与说明

以上填报作品信息、个人信息均真实无误并完全符合《2021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有关要求	☐ 是 ☐ 否
同意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将参赛作品材料做公益性共享或出版	☐ 是 ☐ 否
教学团队所有成员签名	_____、_____、_____、_____
参赛作品所在院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此表为样表，在报名系统上报名后由系统生成，不需人工填写，本表不推
送给评委，不需要匿名。

专业、课程开设情况佐证材料⁴

一、承诺书

本作品（作品名称：_____）符合《2021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有关要求，教学团队成员身份属实，作品所属专业（专业名称：_____，与提供的人才培养方案的专业一致）已依规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作品所属课程（课程名称：_____）实际开设，课堂实录视频均在实际教学（含顶岗实习）场所拍摄，课堂实录视频中包含所授课班级的全体学生（按照课程标准、教学实际等情况实施分班教学的需有专门说明），已认真检查参赛作品材料无泄露信息。

院校名称（盖章）：_____

年 月 日

⁴ 本材料不推送给评委，不需匿名。

二、专业开设情况

中职组提供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网址：<http://gdzz.edugd.cn>）中该专业（近2年内实际开设参赛作品教学内容所属的专业）在校生情况查询结果截图。

高职组提供近2年内实际开设参赛作品教学内容所属的专业（与提供人才培养方案的专业一致）在全国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管理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zyyxzy.cn>）查询结果截图。

三、课程开设情况

提供“授课班级学生花名册（含联系方式）”，学生花名册内容必须清晰，便于工作人员通过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或学信网等进行核查。如果拍摄课堂实录视频是多个班级的，应当按实提供相应的多个“授课班级学生花名册（含联系方式）”并注明各段视频对应关系。课堂实录视频人数与授课班级学生花名册不一致的，应当在花名册上注明原因。

附 3-6

参赛队联系人与系统管理员信息表

参赛队名称		(填写地市或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名称)	
联系人信息			
姓名		所在单位	
办公电话		职务\职称	
手机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用于寄送证书等资料)		
系统管理员信息			
姓名		所在单位	
办公电话		职务\职称	
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地市“单位意见”由地市教育部门（二级部门即可）盖章。

附 3-7

比赛情况统计表

参赛队名称	(填写地市或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名称)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中职组 (地市教育局填写)		高(中)职组 (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参赛队填写)	
本市中职学校数		校级比赛时间	
开展校级比赛学校数		校级比赛作品数	
校级比赛作品总数		校级比赛参赛教师数	
校级比赛参赛教师总数		——	——
地市级比赛时间		——	——
地市级比赛作品总数		——	——
地市级比赛参赛教师数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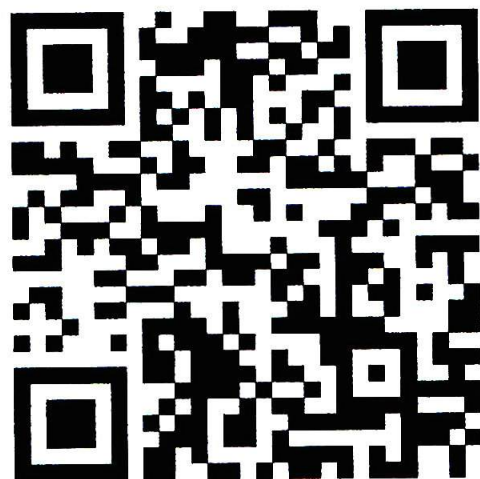
附件 4

专业大类目录（中、高职）

序号	专业大类
1	农林牧渔大类
2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3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4	土木建筑大类
5	水利大类
6	装备制造大类
7	生物与化工大类
8	轻工纺织大类
9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10	交通运输大类
11	电子与信息大类
12	医药卫生大类
13	财经商贸大类
14	旅游大类
15	文化艺术大类
16	新闻传播大类
17	教育与体育大类
18	公安与司法大类
19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附件 5

评委专家申报二维码



附件 6

评委专家推荐表

中职组：☐ 高职组：☐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照片)
工作单位				专 业		
申报专业大类或公共基础课名称						
工作岗位				职 称		
联系电话				邮 箱		
主要业绩 (限 100 字)						
参与省级以上 教学比赛评审工作 或比赛获奖情况						
推荐单位意见	单位名称 (盖章)：					

注：推荐单位为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附件 7

评委专家推荐统计表

推荐单位（盖章）：

[illegible]